

2026年度
长沙市望城区供销合作社联
合社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2026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三公”经费预算
 -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四) 政府采购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2026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宣传贯彻中央和省、市、区人民政府以及上级供销社总社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并研究提出有关的政策建议。

2、根据《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章程》的规定，负责行使对所属基层供销合作社的指导、协调、监督、服务和教育培训工作，确保供销社为农业、农村、农民服务的办社宗旨的落实。

3、根据区人民政府授权，组织开展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农副产品收购、再生资源回收、日用工业品和其它政策性业务经营工作。

4、积极参与构建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大力开展农村社区综合服务，加快推进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建设。

5、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委托的本区区域内的烟花爆竹批发归口经营业务，配合做好烟花爆竹产品的经营许可、市场准入等工作，加强对本系统企业烟花爆竹经营活动的管理。

6、组织指导对直属企业和基层供销合作社的改革。

7、承担区委、区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长沙市望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内设机构 4 个包括：综合科（加挂政工室牌子）、财务统计科、合作指导科、安全信访科。本部门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16 人，实有人数 17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沙市望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长沙市望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820.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0.98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30.2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新增 1 名在编人员，2 名退休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6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820.9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4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29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3.0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4.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62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30.21 万元，主要是 2026 年新增 1 名在编人员，2 名退休人员，人员经费增

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820.98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6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637.98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612.48万元，公用经费25.50万元。

（二）项目支出：2026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83.00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街镇专项补助等，其中：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60万元：主要用于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 专项经费100万元；供销社日常事务专项45万元，其中：改制人员经费10万元，补充运转经费35万元；非税国有资产出租收入15万元等方面。2、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3万元：主要用于农资淡季大化肥储备贴息资金12万元；原合企人员养老金11万元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6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表为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2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万元，比上年预算6.3%，主要原因是2026年新增1名在编人员，运行经费增加1.5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6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5年减少0.5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6年无公务接待费，来客统一在食堂就餐。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6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未安排会议费支出；培训费预算0.3万元，我社每年会安排系统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财务等培训。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7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7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6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 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20.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7.98 万元；项目支出 183.0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注：本报告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表格）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